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摘要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并获取投资回报及行使相关权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本公司符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资格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丽岛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

在本次评级存续期内等级有效期内，若本次债券未登的约定发行日止，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且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给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未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存续期间出现对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风险。

四、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等规定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4.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方式及分配比例

1.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对投资者利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5.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系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的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因持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配股发行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配股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三）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还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制定、讨论及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社会公众投者、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应及时将外部监事意见、社会公众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提出的意见汇总后及时提交给公司董事会，以供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参考。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

2.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条件及程序

在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时或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时，或公司且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时，必须向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公司董事会应积极考虑独立董事及独事会、由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专项意见；同时，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中小股东意见，并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中小股东意见汇总后交由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股东意见及中小股东意见后形成议案，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必须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17,337.04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11,158.89万元的156.37%，超过30%，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98.66	13,213.47	11,476.55
现金分红（含税）	2,715.44	4,177.60	10,444.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90%	31.62%	91.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7,337.04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1,158.8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55.37%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因素

（一）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6,647.76万元、174,463.42万元、160,277.99万元及114,427.5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1,476.55万元、13,213.47万元、8,798.66万元及5,598.71万元，2023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5.86%，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32.39%，发行人2023年1-9月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受上游铝价波动影响和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所致。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景气度下行、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不利变化、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以及其他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将导致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可能出现营业利润下滑幅度超过50%以上甚至亏损的风险。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铝材为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主要按照“铝锭价格+加工费”来确定价格，由于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参考的铝锭价格在不同周期内无法完全对应，故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水平较大影响。由于铝锭价格受国际、国内多种因素影响，未来国内原材料价格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将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新产品拓展的风险

发行人专注于铝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投项目在公司现有铝合金铝材产品的基础上新增了电池箔（光箔）和铝带材产品，新增的电池箔（光箔）产品将应用于新能源领域，铝带材产品将作为铝合金铝材产品的延伸产品，公司在新领域、新产品上的拓展受市场竞争、客户因素认证、新产品开发的技术、生产、运营、市场开发能力等各种因素影响，未来产生利润的时点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出现公司对市场需求预测不准确、产品定位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等情况，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销售，从而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4,758.53万元、36,330.06万元、36,599.82万元及35,223.81万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13.41%、19.39%、19.71%及16.46%。由于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比例相对较大，如果产品或原材料价格随着铝锭价格大幅下降，存货的账面价值面临下其可变现净值，公司将面临存货大额跌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低于预期的风险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固定相关产业政策、且公司对该项目的施工建设方案、工艺技术方案等各方面都进行了缜密论证，但如果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出现不可控因素导致无法按期顺利建成、或项目建成后的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滑、产品市场需求未保持同步协调发展，将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水平。

（六）与可转债有关的风险

1.可转债到期未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发行人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由于发行人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发行人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此外，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如果发生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东数量一定的资金压力。

2.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下降正负条款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不含85%）时，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股票情况、市场因素、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面临届时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3.可转债转股后转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另外，本次可转债发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本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本公司原普通股股权的潜在摊薄作用。

七、2022年1-9月业绩下滑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2023年1-9月经营业绩情况

1.公司2023年1-9月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了《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主要经营数据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情况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114,427.52	121,549.60	-7,122.08	-5.86%
营业成本	102,143.01	106,210.24	-4,067.22	-3.83%
营业毛利	12,284.50	15,339.36	-3,054.86	-19.92%
销售费用	821.26	818.31	2.96	0.36%
管理费用	2,749.12	2,071.30	677.82	32.72%
研发费用	1,853.37	2,312.06	-458.69	-19.84%
财务费用	-610.66	-745.14	134.48	-18.05%
营业利润	6,898.00	10,250.39	-3,352.39	-32.71%
利润总额	6,899.35	10,202.19	-3,302.85	-32.37%
净利润	5,598.71	8,280.53	-2,681.81	-3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98.71	8,280.53	-2,681.81	-3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378.01	8,053.31	-2,675.30	-33.22%

如上表所示，2023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427.52万元，较2022年1-9月下降5.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2,681.81万元，降幅为32.3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2,675.30万元，降幅为33.22%。

2.公司2023年1-9月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分析

公司2023年1-9月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营业毛利有所下降所致，而公司营业毛利主要受到产品毛利率波动及产品销量两个因素的影响。经测算，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变动量化分析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对营业毛利变动的影响比例
毛利率变动对毛利的影响	建筑工业彩涂铝	-1,356.93	44.42%
	食品包装铝材	-216.59	7.09%
	精密切割铝材	-528.40	17.30%
	合计	-2,101.91	68.81%
销量对毛利影响	建筑工业彩涂铝	989.56	-32.39%
	食品包装铝材	-1,067.33	34.94%
	精密切割铝材	-50.06	1.64%
	合计	-127.84	4.18%
主要产品毛利较上年变动额		-2,616.10	-2,229.75
营业毛利较上年变动额		-3,354.86	-3,054.86

如上表所示，2023年1-9月公司主要产品毛利金额较2022年1-9月减少2,229.75万元，其中毛利率下降使得毛利减少2,101.91万元，销量变动使得毛利减少127.84万元，因此，毛利率变动带来的影响为主要影响因素。

（1）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2023年1-9月，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下滑原因主要系受上游铝价波动影响和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影响。具体而言，2023年1-9月建筑工业彩涂铝的单位售价受铝价下降影响有所下降，但受原材料从各供货商采购的周期影响，营业成本反映的是过往一段时间铝锭价格，导致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小于单位售价的下降幅度，从而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受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影响，产品售价有所下降，上述因素共同作用下，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2）销量变动的影响

2023年1-9月，建筑工业彩涂铝的销量增加与食品包装铝材产品的销量下降对毛利的影响相互抵消，综合作用下导致2023年1-9月毛利减少127.84万元。

（二）业绩变动情况在上市委会议审批会议时是否可以合理预期过程及充分提示风险

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已于2023年7月19日通过上交所上市委审核通过，在上市委会议审核之前，发行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变动情况已合理预计，并进行充分风险提示。发行人已在本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第三节风险因素”之“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中披露相关内容：

“（一）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6,647.76万元、174,463.42万元、160,277.99万元及97,023.4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1,476.55万元、13,213.47万元、8,798.66万元及1,466.23万元，2023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2.24%；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46.52%。发行人2023年1-3月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受上游铝价波动影响和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所致。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景气度下行、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不利变化、下游行业景气度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以及其他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将导致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可能出现营业利润下滑幅度超过50%以上甚至亏损的风险。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铝材为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主要按照“铝锭价格+加工费”来确定价格，由于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参考的铝锭价格在不同周期内无法完全对应，故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水平有较大影响。由于铝锭价格受国际、国内多种因素影响，未来国内原材料价格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周转、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发行人在本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第三节风险因素”之“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中披露相关内容：

“（一）宏观经济与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彩色涂层铝材及精整切割铝材产品，产品广泛用于建筑、食品、工业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其中建筑领域占比较大，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波动对本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和需求有重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目前，国内房地产和工程业与国际市场已基本接轨，其受动趋势与国际市场的变动趋于一致，世界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对于国内房地产和工程业发展的影响越来越突出。

如果未来国内和国际宏观经济情况不能持续向好或出现波动，或者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放缓甚至下降，将导致铝材加工业的市场环境出现不利变化，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现有业务或产品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彩色涂层铝材及精整切割铝材产品，产品广泛用于建筑、食品、工业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其中建筑领域占比较大，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波动对本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和需求有重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